

销售不符合国家技术规范 的强制性要求的畜禽检查标准

一、检查对象：

畜禽销售的单位、个人

二、检查方法：

现场检查畜禽生产经营场所；

现场检查生产经营的畜禽；

查阅、复制有关合同、票据、账簿等其他有关资料；

询问有关人员。

三、判定标准：

国家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暂未出台，无法判定。

四、附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相关规定

第五十二条第一款规定：进行交易的畜禽必须符合国家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

第六十九条 销售不符合国家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的畜禽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没收违法销售的畜禽和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并处吊销营业执照。